

宁夏回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

宁交函〔2020〕531号

关于自治区十二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163号建议答复的函

郭兆虎、马金国、禹全喜代表：

各位代表提出的关于修通G70至G85连接线的建议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自治区人民政府2015年印发的《宁夏回族自治区省道网布局规划（2015年—2030年）》中，S50寨科至海原高速公路规划全长140公里，属地方高速公路。目前，该项目中间段黑城至海原52公里已建成，西延伸海原至平川（宁甘界）段44公里和东延伸寨科（宁甘界）至海兴段43.5公里，我厅正在积极推进项目前期工作。您提出的G70至G85连接线实际为东延伸寨科（宁甘界）至海兴段的组成路段。

当前推动项目实施，主要面临资金筹措和土地供给两方面问题：一是按照交通运输领域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，地方高速公路属于地方财政事权，国家对地方高速公路没有支持政

策，项目资金只能通过自治区财政筹措解决；二是规划待建路段涉及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和耕地，且项目不符合土地利用规划，需要履行土地规划调整审批等手续，协调难度大。

为加快项目落地，我厅综合考虑项目推进的要素保障情况，结合自治区财政资金安排，报请自治区党委政府同意，制定了项目分类分批推进方案。目前正在加快推进西延伸海原至平川（宁甘界）段前期工作，力争年内具备开工条件，早日打通海原向西连接甘肃平川的省际出口通道；东延伸寨科（宁甘界）至海兴段，由于甘肃省尚未规划高速公路与寨科至海兴高速相接，考虑到两省高速衔接的问题，我厅计划分两段推进，其中先推进 G85 银昆高速至 G70 福银高速段 30.4 公里（总投资 48 亿元），视项目 2021 年资金、土地要素保障情况力争开工建设；剩余寨科向东至宁甘省界段约 13.1 公里，需进一步与甘肃省做规划对接。

目前，我厅已将 S50 东延伸寨科（宁甘界）至海兴段 43.5 公里上报国家和自治区争取列入“十四五”规划，同时积极加强与甘肃省规划对接，待两省规划达成一致后，我厅将开展项目前期论证，视土地、资金等要素保障条件，适时启动项目建设。

感谢各位代表长期以来对交通运输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欢迎你们通过微信搜索关注微信公众号“宁夏交通运输厅官微”或扫描下

方二维码添加关注，实时了解更多宁夏交通运输工作动态，并欢迎您留言提出宝贵意见建议！

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交通运输厅综合规划处，王凯，6076844；
交通运输厅办公室，邓健，6076747。

抄送：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代表联络与选举任免工作委员会、自治区人民政府督查室。

宁夏回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办公室

2020年9月28日印发

